

## 風險因素

[編纂]股份涉及多個風險。閣下在[編纂]股份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載列的全部資料，包括下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下文闡述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風險。任何下述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的[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大幅下跌，而閣下可能會損失所有或部分[編纂]。

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然事件，且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任何意見。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文件日期後不會作出更新，並受限於本「前瞻性陳述」所述的警示性陳述。

### 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如果我們無法在我們的啄木鳥平台上吸引和留住工程師，我們的平台對用戶的吸引力將會下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他們為我們的用戶提供家庭維修服務。我們吸引及留住工程師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平台上提供的服務訂單的數量及質量；
- 工程師在我們平台上賺取的收入流；
- 我們努力招募工程師的效率；
- 我們提供多元化及優質培訓課程的能力；
- 我們維持、保護及提升品牌的能力；及
- 不同市場參與者對工程師的競爭。

儘管我們迄今在工程師吸引或留存方面並無遇到重大困難，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在平台上將能夠繼續招募、培訓及留住足夠數量的工程師。未能如此行事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如果我們無法吸引用戶在我們的啄木鳥平台上進行交易，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吸引用戶在我們平台上進行交易的能力。如果用戶選擇使用其他服務平台，我們可能無法為工程師創造足夠的機會來賺取有競爭力的收入，從而可能導致我們平台的工程師數量減少，最終影響向我們平台用戶提供的服務質量並進一步降低消費者對我們平台的認可度。我們吸引用戶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平台上提供的家庭維修服務類型；
- 我們服務的地理覆蓋範圍；
- 我們維持市場領先地位及品牌認知度的能力；
- 工程師調度的效率；
- 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所提供的服務質量；及
- 我們營銷和品牌推廣工作的有效性。

用戶使用我們平台的意願可能會受到多項因素的不利影響，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i)與我們品牌相關的負面宣傳；(ii)對我們的服務不滿意，例如效率、服務價格、工程師提供的服務質量及我們的客服質量；及(iii)我們的安全措施和應急反應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如果我們不能有效地吸引新用戶或留存現有用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家庭維修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競爭。**

中國家庭維修行業競爭愈發激烈。我們預期來自現有競爭對手及市場新進入者的競爭將會持續，而該等競爭對手及新進入者可能發展成熟並享有更多資源或其他戰略優勢。倘我們無法預測或應對該等競爭挑戰，我們的競爭地位可能會減弱或無法改善，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擁有更雄厚的財務、技術、營銷、研發及其他資源、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長的經營歷史或更大的用戶基礎。彼等可能會投入更多資源進行銷售及營銷，以提供比我們更低的價格，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彼等可能擁有更多資源以部署新技術的研發及商業化，從而提供更具吸引力的服務選擇。此外，我們在若干地區市場的競爭對手可能享有競爭優勢，如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長的經營歷史及更好的本地化知識。因此，該等競爭對手可能在該市場上比我們更快速有效地應對新的或不斷變化的機會或消費者偏好，這可能使我們的產品吸引力下降。我們的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亦可能彼此之間或與第三方建立合作或戰略關係，從而可能進一步提升彼等的資源及產品。

中國家庭維修行業的競爭加劇可能使我們難以留住現有用戶及工程師以及吸引新用戶及工程師，從而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減少以及我們的成本及開支增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與現有或未來競爭對手競爭。未能在中國家庭維修行業有效競爭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能為用戶及工程師提供令人滿意的體驗可能損害我們與彼等的關係，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向用戶及工程師提供優質體驗的能力，而這又取決於多種因素。該等因素包括我們提供便捷高效的平台連接用戶及工程師、擴大平台服務範圍及提高合作工程師的服務質量。如果我們的合作工程師未能遵循我們的服務標準為用戶提供優質服務，或者我們未能以方便快捷的方式將工程師與服務訂單相匹配，或者未能滿足工程師對優質培訓或職業選擇的期望，我們的聲譽和用戶或工程師的忠誠度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隨著我們的業務不斷發展，我們能夠繼續為用戶及工程師提供滿意的體驗。倘我們因技術、法律、財務或其他原因而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或消費者偏好，用戶及工程師可能會選擇其他家庭維修平台而非我們的平台，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增長或執行策略，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來，我們經歷了快速增長。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將能夠維持過往增長率。我們的增長可能因若干原因而放緩，包括但不限於服務需求的潛在變動、市場飽和、競爭加劇、出現替代業務模式、政府政策變動、合規成本增加、中國家庭維修行業增長下滑或中國整體經濟狀況變動。倘我們的增長率放緩或下跌，[編纂]對我們業務及前景的看法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下跌。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管理我們的未來增長。我們擬通過擴大我們的服務範圍、進一步建立我們的自主品牌、擴大用戶及工程師基礎及繼續投資技術來實現增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增長計劃將會取得成功。此外，我們的快速增長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管理及技術系統以及我們的行政、營運及財務系統提出大量需求。我們有效管理增長及將新技術及參與者融入現有業務的能力亦將要求我們繼續實施各種新的及升級的管理、營運、技術及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業務及營運的增長或有效執行我們的策略，我們的擴張可能不會成功，而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增長將取決於我們的品牌，而未能維持、保護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將限制我們留住或擴大用戶及工程師網絡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品牌知名度和形象以及我們品牌和聲譽的成功維護及提升在過去和未來將繼續為我們的成功和增長作出貢獻。任何有關我們、我們的控股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聯屬人士、僱員、業務夥伴及我們提供的服務的負面看法及宣傳(不論是否合理)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降低我們的品牌價值。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製造有關我們的投訴或負面宣傳。隨著社交媒體的使用增加，負面宣傳可迅速及廣泛地傳播，令我們更難以有效應對及緩解。此外，我們面臨有關使用我們平台的工程師的負面宣傳，其活動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公眾對我們平台的工程師未能提供令人滿意的服務的負面看法，即使事實上不正確或基於個別事件，均可能損害我們已建立的信任及信譽，並對我們吸引及留住用戶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此外，我們為業務增長而進行的營銷及品牌推廣工作可能並不成功，亦不具有成本效益。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77.6百萬元、人民幣290.9百萬元及人民幣317.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44.3%、48.9%及43.2%。我們營銷活動的成本可能日益高昂，且我們無法保證有關投資將繼續產生理想回報。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營銷工作將一直成功提高公眾對我們產品的認知度、擴大用戶及工程師基礎及提高平台交易額，我們也無法保證日後能有效管理我們的營銷開支。

**倘完成用戶在線下單的工程師被歸類為我們的僱員或調度僱員，則可能會產生不利的法律、稅務及其他後果。**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撮合合作工程師和用戶之間的交易。我們平台工程師並非我們的僱員、調度僱員或分包商。作為開始使用平台程序的一部分，我們與工程師訂立標準協議，與工程師建立業務合作關係，並透過我們的平台向彼等提供家庭維修服務要求資料。根據我們與工程師的協議，工程師確認與我們之間並無僱傭或勞工關係，且我們僅向彼等提供平台服務。根據該等協議及我們的交易流程，我們認為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並非我們的僱員，且我們與彼等的關係符合現行行業慣例及近期政府政策，該等政策允許互聯網平台服務供應商與相關勞動力建立靈活的工作關係。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的非僱員身份不會受到中國政府部門的質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受到政府部門調查，亦不知悉任何有關我們與工程師關係的擬定或即將採取的政府行動。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受到政府調查或質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倘勞動及僱傭以及家庭維修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進一步發展，工程師仍然不被認定為我們的僱員。倘使用我們的平台的任何工程師被中國政府視為我們的僱員，我們可能須履行雇主責任，其中包括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這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勞工成本，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有關工程師非僱員身份的待決及未來政府調查及質疑或法律訴訟的抗辯、和解或解決相關成本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無法開發或管理受市場歡迎的新或升級解決方案或技術，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引領中國家庭維修行業數字化，不斷推動數字化、標準化和平台化轉型。通過我們的平台，我們已在交易流程、服務質量及數據收集及分析方面實施一系列數字化標準。儘管我們成功把握中國家庭維修市場的數字化轉型所帶來的市場機遇，但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繼續緊跟不斷變化的行業趨勢及快速的技術發展。開發及提供新的或升級的服務及技術的成本高昂，且該等服務及技術的成功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及時完成、引進、政府監管及市場認可。倘我們因技術、法律、財務或其他原因而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融入或適應新的技術進步，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成功將部分取決於我們不斷識別、開發、獲取、保障或獲許可使用對我們解決方案和服務具有價值的先進新技術的能力。我們將繼續投入資源進行研發，以提升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倘未能如此行事，我們向行業參與者提供的現有解決方案可能會過時及失去吸引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競爭力、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新產品及技術方面的研發工作可能會分散管理層對現有業務的注意力，並將從我們更為成熟的產品及技術中轉移資金及其他資源。倘我們未能實現投資的預期利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損。倘我們無法繼續開發或管理新的或升級的服務及技術，或倘工程師或用戶不重視該等技術或服務或未感知其利益，則工程師或用戶可能選擇不使用我們的平台，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搜索引擎、信息發佈平台、社交媒體應用程序及其他第三方渠道吸引我們的相當一部分用戶，倘該等企業改變其排名或展示慣例或算法或提高其定價，則可能影響我們吸引新用戶的能力。**

我們的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能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消費者加入我們的平台並將其轉化為我們的用戶。我們依賴搜索引擎、信息發佈平台、社交媒體應用程序及其他第三方渠道獲取用戶流量。就搜索引擎而言，我們因付費搜索列表（我們購買導致包含我們廣告的特定搜索詞彙）及免費搜索列表（取決於搜索引擎使用的算法）而被納

---

## 風險因素

---

入搜索結果。就付費搜索列表而言，倘我們所依賴的一個或多個搜索引擎或其他線上來源改變或終止與我們的關係，我們的開支可能增加，或我們可能失去用戶及平台流量可能減少。就免費搜索列表而言，倘我們依賴算法列表的搜索引擎修改其算法，則我們的平台在搜索結果中的顯著位置可能會減少，這可能會導致流量減少。

我們維持及增加從第三方渠道吸引至我們的用戶數目的能力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搜索引擎、信息發佈平台、社交媒體應用程序及其他第三方渠道通常會修改其算法並推出新的廣告產品。倘流量所依賴的一個或多個搜索引擎或其他線上來源修改其展示我們廣告或關鍵字搜索結果的一般方法，導致用戶點擊的次數減少，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此外，倘我們的在線展示廣告不再有效或因用戶使用廣告攔截軟件而無法觸達若干用戶，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

**倘我們未能確保用戶及工程師的安全，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我們維持高水平服務安全的能力，以及公眾對我們平台安全水平的觀感，以吸引及留住用戶及工程師。我們擁有一系列廣泛的安全措施，旨在提高對安全的認識，並降低各項家庭維修服務之前、期間及之後的風險，並設有用戶反饋及投訴處理機制。為確保及提升用戶安全，我們在接受新工程師加入我們的平台時實施評估機制，包括(其中包括)身份驗證、技術能力篩選及背景調查。然而，我們的評估機制可能失效，或者用以甄別過往不當行為的數據庫可能不正確或不完整。此外，為保護工程師的安全，我們提供各種安全規定及技術技能培訓。我們經過安全驗證的標準操作程序亦有助於降低錯誤率，防止潛在風險操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對安全與信任的承諾」。然而，我們的措施可能不足以在所有情況下預防安全事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一起安全事故中，因被認定為未能對從我們處分包以提供維修服務的工程師採取足夠的安全措施而被處以罰款。這起事故並未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發生任何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事故。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將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安全事故。此外，公眾對家庭維修服務整體安全的觀感及監管審查可能會受到與我們無關的其他平台發生的安全事故的影響，這可能對用戶使用我們服務的意願造成負面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無法有效擴展至其他城市及地區，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啄木鳥平台上的服務應用於中國300多個城市，且我們日後可能進一步擴展至中國其他城市。然而，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客觀原因（如用戶概況、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城鎮化率的差異），我們目前的經營經驗可能無法在其他城市及地區複製。新城市及地區可能有不同的地方規則及法規監管我們的營運，因此我們可能需要產生大量合規成本、調整營運或被禁止提供服務。我們亦可能在新市場面臨激烈競爭，無法保證我們的服務將具有競爭力且深受用戶歡迎。我們亦可能在吸引及維持新市場的工程師及用戶方面遇到困難，這可能會嚴重限制我們擴大網絡的能力。倘我們無法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擴展至其他城市及地區，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擴展至新的產品類別及業務可能使我們面臨新的挑戰及更多風險。**

我們日後可能會擴展至新的產品類別，以滿足我們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例如，我們已將我們的業務擴大至與我們現有業務互補的新領域，如與物業管理服務提供商建立合作及提供光伏設備維護及維修。然而，擴展至新業務可能涉及我們可能未曾經歷的新風險及挑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克服該等新風險及挑戰，並成功推出新產品。推出及開發新產品的初步時間表可能無法實現，而盈利目標可能無法達成。遵守法規、競爭及不斷變化的市場偏好等外部因素亦可能影響我們成功推出新產品。我們的技術系統可能無法適應該等新領域的變化，或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地將新服務整合至現有業務中。我們可能缺乏管理新產品的經驗。此外，由於該等新領域的競爭格局不同，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開展業務或有效競爭。即使我們將業務擴展至新領域，擴展可能不會產生預期的盈利業績。此外，任何新產品可能對我們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產生重大影響。未能成功管理開發及實施新產品的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家庭維修行業的線上滲透率及數字化仍在不斷發展，倘未能如預期增長，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服務市場需求。家庭維修行業正經歷轉型，線上平台及數字化技術日漸普及。然而，數字化發展的步伐及程度仍不明朗。我們的業務依賴成功整合該等數字化因素，而我們在此方面的增長預期如有任何分歧，可能會對我們的整體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隨著行業轉向線上平台及數字化解決方案，我們已作出大量投資，使我們處於轉型的最前沿。我們的成功本質上與行業的數字化有關，因其使我們能夠連接更廣泛的用戶群、優化運營效率及提供創新解決方案。然而，用戶及工程師接納數字化平台的速度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經濟狀況、技術壁壘及市場準備情況。

如家庭維修行業採用數字化解決方案的速度較預期慢，可能導致用戶參與度有限、運營效率降低及競爭加劇等挑戰。這繼而可能妨礙我們擴大用戶群及提供差異化服務的能力。此外，任何嚴重偏離我們數字化預期的情況均可能導致技術投資不足及經營成本增加，從而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工程師或用戶的非法、欺詐或其他不適當活動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及損害我們的業務、品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工程師、用戶或有意冒用我們平台工程師及用戶的個人進行的非法、欺詐或其他不適當活動，均可能對我們的品牌、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該等活動可能包括人身攻擊、侵犯、盜竊以及其他不當及欺詐行為。例如，我們平台的工程師可能會通過第三方軟件或完成線下和私人交易來規避我們的平台。此外，工程師在利用我們的平台建立聲譽及擴大客戶群後，可選擇與我們平台以外的用戶進行交易。儘管我們在識別與阻止該等行為方面已作出努力，但該等措施可能無法充分解決或防止該等人士的所有非法、欺詐或其他不當活動。該等行為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或對我們的品牌或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同時，倘我們為防範該等非法、欺詐或其他不當活動而採取的措施過於嚴格，且無意間阻止或阻礙工程師及用戶繼續在我們的平台進行交易，或倘我們無法高效貫徹實施該等措施，則我們吸引及留存工程師及用戶使用我們平台的能力以及平台交易額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與上述有關的任何負面宣傳（不論有關事件是否在我們的平台或競爭對手的平台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

## 風險因素

品牌或公眾對整體家庭維修服務的認知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這類平台的需求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監管或訴訟風險增加。上述任何風險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平台上的若干工程師在提供服務時不具備所需的資質。**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單位特種作業人員必須在從事特種作業前完成安全作業方面的專業培訓及獲得相關資格。此外，營運實體不得將任何項目、場地或設備發包或者出租給不具備安全生產條件或者相應資質的單位或個人。

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相關政府部門提供的書面確認，我們認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不應被視為我們的「特種作業人員」，且我們提供的平台服務不應構成向工程師「發包項目或租賃作業場所或設備」。具體而言，我們獲得了相關政府部門的書面確認，其內容是，(i)我們與我們平台上的工程師相互獨立；(ii)根據用戶註冊平台時知悉並同意的標準用戶協議，我們作為平台運營方，提供第三方平台服務，包括用戶與工程師之間的交易撮合、訂單管理、流程管控和質量監督等。我們將用戶訂單派給工程師，工程師上門、經用戶確認服務報價後，直接為用戶提供承攬或勞務服務；(iii)我們在提供第三方平台服務中，需督促為滿足用戶服務需求而進行特種作業的工程師取得相應資質。基於上文，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僅因工程師在未持有必要資格的情況下通過我們的平台從事特種作業，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而受到行政處罰的風險較低。

作為平台服務提供商，我們應促使工程師獲得特種作業範圍內的任何服務的必要資格。根據我們與工程師簽訂的標準協議，在彼等獲准許通過我們的平台接受訂單之前，我們要求彼等須獲得特種作業的必要資格。此外，我們還採取各種措施來激勵工程師獲得必要的資格，包括(i)通過啄木鳥工程師應用程式推送通知，敦促工程師獲得必要的資格及(ii)向在促銷期間獲得必要資格並達到目標訂單金額工程師提供現金獎勵。儘管如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合作工程師並未遵守相關規定，在通過我們的平台從事特種作業（主要為低壓電工作業及高處作業）時未持有必要資質。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通過我們平台促成的服務訂單（包括可能未持有必要資格的工程師從事的低壓電工作業及高處作業）分別約佔我們合計總交易額的5.7%、5.6%及3.9%。

## 風險因素

我們激勵工程師獲得必要資格的措施可能不被相關政府部門認為是充分的。此外，由於法律要求的複雜性以及各地區執法情況的差異，我們無法保證相關部門不會持相反意見，並要求我們為工程師未能獲得與在我們平台進行服務相關的必要資格承擔責任。任何上述事項均可能使我們受到潛在監管處罰及罰款，特別是在發生安全生產事故的情況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涉及工程師在向我們的平台用戶提供涉及特種作業資質的服務但未持有必要資質的三起工作安全事故中受到罰款。該等情況並未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類似的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品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會被視為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即進行支付業務的非金融機構。**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2010年6月14日發佈、於2010年9月1日實施並於2020年4月29日修訂的《非金融機構支付服務管理辦法》，非金融機構須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支付業務許可證」）以提供支付服務。未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非金融機構和個人不得從事任何形式的支付業務，包括通過互聯網支付，否則非金融機構或個人可能會被責令終止支付業務。

我們與持牌商業銀行訂立協議，就我們平台上的計費、支付及結算功能進行合作。使用我們平台尋找工程師的用戶通常就已完成的服務訂單向我們在線支付服務商的業務賬戶付款。該等款項隨後轉入持牌商業銀行的指定賬戶。我們通常在扣除我們的服務費後七天內通過將付款記入合作工程師的賬戶來與彼等結算付款。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監管機構並無要求我們就過往結算慣例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我們亦無因過往結算慣例或被認為違反上述法規及規則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與該等銀行的合作被視為在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的情況下從事支付及結算業務的風險甚微。然而，相關法律法規的應用及解釋可能存在不確定性，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監管機構將同意上述觀點。我們無法保證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結算安排不會產生我們可能被視為在未取得支付業務許可證的情況下從事支付及結算服務的風險，或我們與該商業銀行的合作將完全消除相關風險，或該合作將足以支持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所有業務。此外，持牌商業銀行提供的結算服務須遵守多項規則及法規，該等規則及法規可能會進行修訂或重新詮釋，以納入其他規定。為應對有關變動，我們可能須調整與有關持牌

---

## 風險因素

---

商業銀行的合作，從而可能產生更高的交易及合規成本。此外，倘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政府機構認為我們過往提供的付款方式不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被採取監管行動，遭受調查、罰款及處罰。任何該等情況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被相關政府機構要求繳納額外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或被處以滯納金或罰款。**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我們為僱員支付法定社會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我們的僱員作出足夠的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可能會使我們每天被處以逾期付款0.05%的逾期罰款。倘未在規定期限內繳納，主管部門可進一步處以逾期付款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倘未能按規定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責令限期繳納未繳款項。倘未在規定期限內支付，則可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主管部門的任何糾正命令或任何罰款或處罰，亦無因此收到任何僱員的任何重大投訴或勞動仲裁申請。我們中國的若干主要子公司已獲得地方主管部門的書面確認，該等子公司目前不存在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的逾期支付及過往並無受到任何行政處罰。根據上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就該等獲得適當確認的子公司而言，中國有關部門要求我們支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缺口或因未能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受到處罰的風險甚微。就我們其他子公司而言，於2021年、2022年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就該缺口作出撥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6.6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監管合規－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然而，我們可能會被有關部門責令在規定期限內繳納逾期欠款，否則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或被法院強制執行。因此，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季節性因素的影響。我們平台上的交易額通常於每年的第三季度較大，主要是由於夏季氣溫較高，若干家電（如空調）的清潔及維護需求增加。因此，我們通常在第三季度錄得最高的季度總交易額及收入。此外，第一季度的交易額及收入還受到農曆新年假期的影響，因為在此期間眾多工程師會返鄉。

為減少因季節性因素產生的交易額波動，我們通常會根據我們下一年度的預測業務量及增長策略在每年的第四季度分配大額廣告及營銷開支，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例如，於2023年第四季度，我們在各種渠道的廣告及品牌推廣方面進行了大量投資，如電梯及高鐵廣告，以期於2024年提高我們平台的交易額。其他影響我們的季節性趨勢或會發展，而現時的季節性趨勢或會更為極端，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出現波動。因此，我們經營業績的過往模式未必能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而我們經營業績的各期間比較可能並無意義。我們於未來季度或年度的經營業績可能會波動及偏離證券分析師及投資者的預期，倘於任何特定季度發生任何干擾我們業務的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經營業績造成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優化通過我們平台提供的服務的價格，任何不利的定價趨勢都將影響我們的收入和經營業績。**

我們通過我們的平台就促成服務訂單向工程師收取服務費。包括經營成本、法律及監管規定或限制，以及我們目前及未來競爭對手的定價及營銷策略。部分競爭對手提供或日後可能提供價格較低的服務或實施虧損領先的定價策略，以吸引及留住用戶及工程師。同樣地，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採用營銷策略以低於我們的成本吸引或留住用戶及工程師。因此，我們可能因競爭、法規或其他原因而被迫降低我們的服務費或增加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以留住及擴大我們的用戶群。此外，我們用戶的價格敏感度可能因地理位置而異，隨著我們的擴張，我們的定價方法可能無法使我們在該等位置有效競爭。我們可能推出新的定價策略及舉措，或修改現有的定價方法，而任何該等策略及舉措最終未必能成功吸引及留住用戶及工程師。

---

## 風險因素

---

我們平台的任何重大服務中斷、技術系統故障、軟件、硬件及系統的錯誤及質量問題或操作該等系統的人為錯誤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以持續穩定和及時的方式處理大量信息及交易的能力。我們的技術及相關網絡基礎設施的良好表現、可靠性及可用性對我們的營運、服務質量、聲譽以及留住及吸引用戶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無法保證平台的訪問將不受干擾、沒有問題或安全。我們的營運取決於我們系統硬件主機的能力，以保護其及其設施中的系統免受自然災害、電力或電信故障、空氣質量、溫度、濕度及其他環境問題、電腦病毒或犯罪行為的損害或中斷。倘我們與現有主機的安排終止，或服務中斷或主機設施受損，我們可能會遭遇服務中斷以及延遲，並在安排新設施時產生額外開支。倘我們的任何電腦系統出現部分或完全故障，我們的業務活動可能會受到重大干擾。此外，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長期故障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前景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遭遇系統故障及其他事件或狀況，從而中斷供應或降低或影響我們所提供產品的速度或功能。該等事件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損失。我們服務的可用性長期中斷或可用性、速度或其他功能下降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導致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用戶流失。此外，我們的軟件、硬件及系統可能包含未檢測到的錯誤，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在該等錯誤未被及時檢測及補救的情況下。此外，我們的平台及服務使用複雜的軟件，可能存在編碼缺陷或錯誤，從而可能損害用戶使用我們平台及服務的能力。我們用於平台及服務的模型及算法亦可能包含設計或性能缺陷，即使經過廣泛的內部測試，仍無法檢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通過我們的質量控制措施發現及解決所有該等缺陷及問題。

服務中的任何錯誤、缺陷及中斷或我們平台及服務的其他性能問題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影響用戶體驗或對我們的用戶造成經濟損失或其他類型的損害。軟件及系統錯誤或人為錯誤可能延誤或阻礙派單、路線計算、付款結算及錯誤報告，或妨礙我們收取服務費或提供服務。該等問題可能導致負債及虧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能採用新技術或根據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偏好或新興行業標準調整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網站及系統，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業務的成功運營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互聯網、移動及其他基礎設施的性能及可靠性。**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互聯網、移動及其他基礎設施的性能及可靠性。互聯網基礎設施的中斷或電信網絡運營商、雲服務提供商及其他第三方網絡服務提供商的故障可能會干擾我們平台的性能及可用性。倘用戶嘗試訪問我們的平台時無法使用我們的平台，或倘我們的平台未能如用戶預期般快速加載，則用戶日後可能無法經常或根本不會訪問我們的平台。

我們主要依賴數量有限的電信服務提供商通過當地電信線路及互聯網數據中心為我們提供數據通信能力，以託管我們的服務器。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在互聯網基礎設施或電信服務提供商提供的固定電信網絡出現中斷、故障或其他問題時找到替代網絡或服務。隨著我們的業務擴張，我們可能需要升級我們的技術及基礎設施，以跟上我們平台上不斷增長的流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電信服務供應商提供的互聯網基礎設施及固定電信網絡將能夠支持與互聯網使用持續增長相關的需求。

我們的業務亦依賴移動通信系統的高效及不間斷運作。電力中斷、電信延誤或故障、安全漏洞或計算機病毒的發生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服務及平台延誤或中斷，以及我們及工程師和用戶的業務中斷。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嚴重干擾我們的經營及使我們承擔責任，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涉及大量數據的收集、存儲、處理和傳輸，可能會受到與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安全相關的複雜且不斷變化的法規和監督所規限。倘我們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收集為使用我們的平台屬必要的個人信息及數據。我們受各種有關網絡安全、信息安全、隱私和數據安全的法律法規的規限，包括對個人信息的收集、存儲和使用的限制，以及採取措施防止洩露、竊取或篡改個人信息的要求。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網絡安全及隱私保護的法規」。

---

## 風險因素

---

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保護使用我們平台的用戶及工程師的個人信息。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保護」。儘管作出有關努力，但我們的安全系統和措施可能無法檢測並防止所有因員工失誤、不當行為、錯誤或其他瀆職行為或任何未經授權的第三方而導致的意外洩漏，或完全符合監管要求。我們的信息技術和基礎設施可能容易受到網絡攻擊或安全漏洞，第三方可能繞過我們的安全措施，盜用專有信息並導致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中斷。未經授權的第三方也可能試圖欺詐性地誘使我們的員工、合作夥伴、用戶、工程師或其他人披露用戶名、密碼、支付卡信息或其他敏感信息，或使用日益複雜的方法從事涉及個人信息的非法活動。此外，我們平台用戶及工程師的自有移動設備上可能存有與我們系統和平台完全無關的漏洞，但可能會錯誤地將他們自己的漏洞歸因於我們，或對我們的系統和平台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撞庫攻擊變得越來越普遍，老練的黑客能夠掩蓋攻擊，使其越來越難以識別和預防。任何導致我們保密資料洩露的安全漏洞或被認為的安全漏洞，即使是匿名，仍可能中斷我們的運營，暫時或永久禁用我們的平台，導致欺詐性資金轉移，損害我們與用戶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並使我們面臨法律責任、監管制裁、財務風險和聲譽損害，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影響與我們共享或披露數據的任何實體的任何隱私或安全的侵犯行為都可能產生類似的影響。此外，任何針對我們競爭對手的網絡攻擊或安全和隱私洩露都可能降低對家庭維修行業的整體信心，從而降低對我們平台的信心。

此外，對基於任何安全漏洞或事件的索賠或訴訟的辯護，無論其事實如何，都可能成本高昂，並轉移管理層的注意力。我們無法確保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覆蓋數據處理或產生的數據安全責任，保險將繼續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向我們提供，或根本無法提供，或任何保險公司將不得拒絕承保任何未來的索賠。倘向我們成功地提出一項或多項超出可用保險範圍的大額索賠，或我們的保單發生變化，包括保費增加或實施大額免賠額或共同保險要求，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品牌、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充分解決隱私問題或未能遵守適用的隱私或數據保護法律、法規和隱私標準，或倘我們受到監管機關的質疑，我們可能會面臨額外的成本、責任、聲譽損害、暫停使用我們平台以及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損害。隨著日後有關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新法律、法規及標準的頒佈，我們可能會產生更多開支，以從技術及管理方

---

## 風險因素

---

面對我們的數據安全機制進行升級及改進，以符合日益嚴格的要求。倘我們未能遵守這些法律、法規及標準，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或其他處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無法獲得及保持必要的執照及批准，或者如果我們須採取耗時或成本高昂的合規行動，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自政府機關取得多項牌照、許可證及批准，並向其備案或完成註冊，以向我們的平台用戶及工程師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及其他服務。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擴展至新的發售類別，我們日後可能需要自主管政府機關取得額外牌照或許可證，或向其註冊或備案。未能取得及／或維持開展業務所需的執照及許可證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各種處罰，包括沒收收入、罰款及／或限制業務運營，或停止運營。任何此類中斷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自相關政府機關取得開展業務所有重大方面所需的所有牌照、許可證及批准，且這些牌照、許可證及批准以及證書仍完全有效。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更新或重續所有必要許可證，或這些許可證足以開展我們現有或未來的所有業務。倘有關機關確定我們的平台未取得必要的許可證或我們的運營不符合相關法規，我們可能需暫停運營，這可能會導致用戶的重大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完成、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的許可證或批准或進行必要備案，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活動的影響，包括罰款以及停止或限制我們的運營。

***我們依賴假設及估計計算若干關鍵運營指標，而這些指標不準確或被認為不準確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本文件所列交易額、總交易額、用戶數量、工程師數量等均基於公司內部數據。雖然這些數據乃基於我們認為在恰當統計期間內屬合理的估計，但要在我們龐大的用戶群中統計使用方式及用戶黏性存在固有挑戰。由於未必總能識別計算設立超過一個賬戶的人士，因此我們計算用戶數量時將每個賬戶視為獨立用戶。故此，計算用戶數量未必能準確反映使用我們平台的實際人數。

---

## 風險因素

---

由於方法的差異，我們對用戶增長的衡量可能有別於第三方發佈的估值或我們的競爭對手使用的類似命名的指標。倘用戶或工程師認為我們的用戶指標不能準確反映我們的用戶群，或倘我們發現我們的用戶指標存在重大錯誤，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到損害。用戶可能不太願意搜尋家庭維修服務，工程師可能不太願意在我們的平台上與我們合作，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依賴於若干第三方產品的可用性和質量。倘供應出現任何中斷，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與若干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關係。例如，我們平台所使用的若干用戶聯絡功能由第三方授權予我們，而該等用戶聯絡功能可能不穩定可靠。我們亦依賴在線支付服務商（如商業銀行、支付寶及微信支付）處理我們用戶的付款，且日後可能向用戶提供新的支付選擇，而這可能受額外的法規及風險影響。此外，我們可能不時與第三方就開發新技術、擴大用戶基礎、提供新服務或升級服務或拓展業務至新市場訂立戰略合作關係。

倘我們的任何合作夥伴終止與我們的關係或拒絕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與我們續簽協議，或其表現不符合我們的預期，我們將需要尋找替代供應商，且可能無法在可接受的時間內獲得類似條款或替換該供應商。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與我們的任何第三方合作夥伴相關的任何負面宣傳，包括與質量標準或安全問題相關的任何宣傳，都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和品牌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監管或訴訟風險增加。此外，我們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可能不時受到監管行動。上述任何情況都可能對他們與我們的關係產生不利影響，並削弱他們提供滿意服務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獲得授權使用若干技術和軟件。但是，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許可方沒有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或者供應商和許可方對該技術擁有足夠的權利。倘我們的任何許可協議因任何原因被許可方終止，倘我們因第三方對我們的供應商和許可方或對我們提出知識產權侵權索賠而無法獲得或維護任何技術的權利，或倘我們無法繼續獲得技術或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簽訂新協議，我們的相關運營可能會受到限制或暫停。

---

## 風險因素

---

此外，我們的平台（可通過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訪問）依賴維持開放應用市場的第三方，包括蘋果應用商店及中國多個安卓應用市場。該等交易市場可供下載。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交易市場的服務將保持穩定，且該等交易市場將繼續在不收取費用或施加其他限制的情況下提供我們的應用。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為我們供應符合我們質量要求的零配件、材料及電器。**

我們收入的一小部分來自向合作工程師零配件及材料，以及向尋求更換的用戶銷售新電器。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為我們供應符合我們質量要求的零配件、材料及電器。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已售存貨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0%、7.0%及6.6%。這使我們面臨該等產品供應短缺、成本增加及交貨期過長的風險，以及我們的供應商終止或修改該等產品，或提高其價格的風險。就未來任何供應短缺而言，我們可能無法在短時間內獲得可靠及具成本效益的替代來源，及這可能迫使我們支付更高的購買價格。

**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到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由於採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估值並不確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我們發行的優先股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且各自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採用倒推法及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的相關股份價值，並根據期權定價法進行股權分配，以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有關釐定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的主要假設，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8及附錄一B所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我們使用的該等估值方法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本身具有不確定性。該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其他估計及判斷的變動可能對我們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1年確認優先股公允價值收益淨額人民幣9.8百萬元及於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確認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人民幣36.6百萬元及人民幣40.4百萬元。我們預期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於2023年9月30日後直至[編纂]完成期間將持續波動，屆時所有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完成後自動轉換優先股為股份後，我們預期日後不會就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進一步虧損或收益。

---

## 風險因素

---

**我們對部分租賃物業的合法權利可能會受到挑戰。**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於該等租賃物業的出租人未能向我們提供有關其租賃物業的物業所有權證或業主向我們轉租物業的授權證明，我們的絕大部分租賃物業可能存在業權缺陷。倘我們的出租人並非物業的擁有人，且他們並未取得擁有人或其出租人的同意或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則我們的租約可能視為無效且不可強制執行。倘發生這種情況，我們可能須與擁有人或有權出租物業的其他人士重新磋商租約，而新租約的條款可能對我們較為不利。此外，倘我們使用物業受到質疑，我們可能被迫搬遷。此外，我們可能會與物業擁有人或在我們的出租物業中擁有權利或權益的第三方產生糾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替代場所，或根本無法找到合適的替代場所，或我們將不會因第三方對我們使用這些物業的質疑而承擔重大責任。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物業－業權缺陷」。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租賃物業的絕大部分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相關土地及房地產管理部門登記及備案，倘我們未能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任何通知後採取任何補救措施，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根據中國法律，未能完成租賃登記不會影響租賃協議的法律效力，但房地產管理機構可能會要求租賃協議訂約方在規定期限內完成租賃登記，而未能完成租賃登記可能會導致訂約方就每份有關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物業－未登記」。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我們的租賃權益缺陷而面臨針對我們或出租人的任何行動、申索或調查，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我們的任何租約因第三方或政府機關因欠缺業權證書或租賃授權證明而提出質疑而終止，我們預期不會遭受任何罰款或處罰，但我們可能被迫搬遷受影響的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並就有關搬遷產生額外開支。我們無法保證可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隨時找到合適的替代地點，或根本無法找到合適的替代地點，而倘我們未能及時搬遷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未能續簽我們目前的租約或為我們的設施找到理想的替代方案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租賃物業主要用於辦公場所、倉庫及工程師驛站。我們可能無法於有關租約到期時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成功延期或續期，或根本無法延期或續期，並可能被迫搬遷受影響的業務。有關搬遷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並產生大量搬遷開支，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由於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可能無法為我們的設施找到理想的替代場所，而未能於需要時搬遷我們的業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即使我們能夠延期或續期有關租約，租金付款亦可能因租賃物業的高需求而大幅增加。

**我們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專利、著作權、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賴專利、商標及著作權法、商業秘密保護、披露限制及其他限制使用我們知識產權的協議來保護這些權利。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

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可能不會始終遵守我們禁止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品牌、形象、人物和其他知識產權的合同條款。這些協議未必能夠有效防止保密資料披露，而倘保密資料遭未經授權披露，也未必可提供足夠的補救措施。此外，第三方可能獨立發現商業機密及專利資料，從而限制我們向該等第三方主張任何商業機密權利的能力。

我們的競爭對手和其他第三方可能會註冊與我們相似的商標或申請專利，並可能轉移我們的潛在用戶。防止這種不公平競爭活動本身就很困難。倘我們無法阻止此類活動，競爭對手和其他第三方可能會轉移我們平台的潛在用戶，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監管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專有技術、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可能耗時，且需以訴訟來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未來訴訟可能會引起龐大成本及分散我們的資源，並可能中斷我們的業務，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會受到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或其他指控，其無論是否有理據，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運營或業務的任何方面並無或不會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持有的商標、版權、專門知識、專有技術、商業秘密或其他知識產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其他方的知識產權而面臨待決或威脅的重大訴訟及申索，但我們日後可能不時面臨該等訴訟及申索。

我們可能因監察及偵測潛在侵權行為而產生額外成本。倘我們被發現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須就侵權活動承擔責任或可能被禁止使用有關知識產權，且我們可能產生許可費或被迫自行開發替代品。對任何侵權或授權指控及申索進行辯護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較長，並可能分散管理層的時間及我們業務及經營的其他資源，且許多該等申索及訴訟的結果無法預測。倘發生涉及支付巨額款項的判決、罰款或和解，或向我們發出禁令救濟，可能導致重大貨幣負債，並可能因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有關知識產權而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及經營，而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不時捲入因我們的運營而引起的法律及其他糾紛，該等糾紛無論有無法律依據，均可能耗費大量時間及成本，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及資源，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涉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造成的法律及其他糾紛。我們亦可能面臨有關我們平台上的用戶或工程師或第三方通過我們的產品歸因於我們的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或死亡的申索、訴訟、調查及其他法律程序。此外，我們可能面臨指控我們對平台工程師的行為直接或間接承擔責任的申索。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不會在針對我們用戶或合作工程師提起的訴訟中被列為共同被告，或我們不會因相關法律訴訟而承擔共同及個別或其他責任。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亦不知悉針對我們或董事的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儘管我們計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產生的任何法律訴訟中維護我們的利益，但我們可能會產生判決或訂立索賠和解，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此外，倘我們涉及任何法律訴訟，我們管理層的時間及精力可能會從我們的業務營運中轉移至尋求或抗辯法律訴訟，而我們的保險公司亦可能增加我們的保費。此外，任何最初並不重大的訴訟、仲裁、法律或合約糾紛、調查或行政訴訟均可能因案件的事實及情況、損失程度、所涉金額及所涉各方等多種因素而升級及對我們而言屬重要。倘對我們作出任何法院判決或仲裁裁決，或倘我們與任何第三方達成和解，我們可能須支付巨額損害賠償、承擔其他責任，甚至暫停或終止相關業務合約。此外，訴訟、仲裁、法律或合約糾紛、調查或行政程序引起的負面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這些情況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及時就任何法律訴訟提出申索或作出抗辯，或未能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解決這些法律訴訟，或我們就這些法律訴訟可能須支付的損害賠償未被我們的保單充分承保，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自然災害、公共衛生危機(如COVID-19疫情)、政治危機、經濟衰退或其他意外事件的不利影響。**

重大自然災害(如地震、火災、颶風、龍卷風、水災或重大停電)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網絡、互聯網或第三方技術供應商的營運。此外，COVID-19的任何進一步爆發或其他不可預見的公共衛生危機或政治危機(如恐怖襲擊、戰爭及其他政治不穩定)或其他災難性事件(無論在中國或國外)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經濟造成不利影響，或使我們經營所在的地域市場的居住、工作及社交環境較不理想。任何自然災害、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中斷對我們或第三方供應商能力的影響可能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或延遲提供產品，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的災難恢復計劃被證明不充分，上述所有風險可能會進一步增加。全球或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的中斷或下滑可能導致可支配支出及家庭維修服務需求下降。

---

## 風險因素

---

**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並無就我們在中國的業務所面臨的所有類型風險投購保險，且我們的保險範圍可能不足以補償可能發生的所有損失，尤其是與業務或經營損失有關的損失。任何業務中斷、訴訟、監管行動、爆發傳染病或自然災害亦可能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概不保證我們的投保範圍足以防止我們遭受任何損失，或我們將能夠根據現有保單及時成功申索損失，或根本無法申索損失。倘我們產生任何不受保單保險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的管理層、其他主要人員和稱職員工的持續努力，以支持我們現有的運營和未來的增長。倘我們未能吸引、激勵及留存人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嚴重影響。**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管理層及其他主要人員的持續服務。尤其是，我們依賴高級管理團隊的專業知識、經驗及遠見。我們亦依賴其他主要人員的技術知識及技能。倘我們的任何高級管理層或主要人員無法或不願繼續為我們提供服務，我們可能無法輕易覓得替代人選或根本無法覓得替代人選。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開支以招募、培訓及留存主要人員。

我們的現有業務及未來增長需要能幹的員工隊伍。然而，我們的行業的特點是人才需求高、競爭激烈。為吸引及留存人才，我們可能需要為僱員提供更高的薪酬、更好的培訓及更具吸引力的職業路徑及其他福利，這可能成本高昂且負擔重。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吸引或留存支持我們未來增長所需的合資格人員。我們可能無法管理與僱員的關係，而我們與僱員之間的任何糾紛或任何勞工相關的監管或法律訴訟可能會分散管理及財務資源，對員工士氣造成不利影響，降低我們的生產力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未來的招募工作。此外，隨著我們的業務快速增長，我們培訓新僱員並將其融入我們的營運的能力可能無法滿足我們業務不斷增長的需求。上述任何有關我們員工的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無法以有利的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以滿足未來資金需求。**

我們日後取得額外資金的能力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與我們未來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業內公司融資活動的整體市況以及地區及全球宏觀經濟及其他狀況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無法取得充足資金以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我們可能無法執行我們的增長策略，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在各方面未必足夠或有效，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尋求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營運的政策及程序。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然而，由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實施存在固有限制，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將能夠識別、預防及管理所有風險。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監察我們的營運及確保其整體合規。然而，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發現所有不合規事件。我們未必總能及時發現及防止欺詐及其他不當行為，且我們為防止及發現該等活動而採取的預防措施亦未必有效。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亦有賴於僱員的有效執行。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有關實施不會受到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人為錯誤或失誤的影響。由於我們日後可能會提供更廣泛及更多樣化的服務，多元化服務將要求我們繼續提升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能力。倘我們未能及時調整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並可能繼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這可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

我們已設立多個激勵平台，旨在向僱員、董事及其他權益主體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以獲得及留存合資格激勵接受者的服務，並激勵他們為我們的成功盡最大努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激勵平台」。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財務報表確認開支。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有關的開支將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錄得任何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因為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獎勵的歸屬取決於合資格[編纂]。我們預期在合資格[編纂]很可能發生時，日後將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因此，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相關的開支可能會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日益關注可能會給我們帶來額外成本或使我們面臨額外風險。未能遵守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法律法規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處罰，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近年來，中國政府及公共倡議組織日益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使我們的業務對ESG事宜以及與環境保護及其他ESG相關事宜有關的政府政策及法律法規的變動更為敏感。投資者倡議組織、若干機構投資者、投資基金及其他具影響力的投資者亦日益關注ESG常規，且近年來日益重視其投資的影響及社會成本。不論行業，投資者及中國政府對ESG及類似事宜的關注增加可能會阻礙資本獲取，原因是投資者可能因評估公司的ESG常規而決定重新分配資本或不投入資本。任何ESG關注或問題均可能增加我們的監管合規成本。倘我們未能適應或遵守投資者及中國政府對ESG事宜不斷演變的期望及標準，未能實現ESG目標，或被認為未能對ESG事宜日益關注作出適當回應，不論是否有法律規定須如此行事，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股份[編纂]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獲得或維持我們可獲得的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態造成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已獲得若干政府補助。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獲得政府補助人民幣0.5百萬元、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然而，這些政府補助可能為非經常性或不可持續，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必能夠成功或及時獲得未來可能向我們提供的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我們一直並將繼續成為公眾審查的目標，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負面媒體報道和惡意指控，所有這些都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我們業務的宣傳可能會引起公眾、監管機構及媒體的高度關注。由於我們的交易量眾多及整體業務營運範圍不斷擴大，監管及公眾對用戶保護及用戶安全問題的擔憂加劇可能使我們承擔額外的法律及社會責任，並增加對這些問題的審查及負面宣傳。此外，我們所提供服務或政策的變動可能導致公眾、傳統、新媒體及社交媒體、社交網絡營運商或其他人士反對。這些反對或指控（不論其真實性）可能不時導致用戶不滿、公眾抗議或負面宣傳，從而可能導致政府查詢或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營運造

---

## 風險因素

---

成重大損害。此外，隨著我們業務的有機擴張及增長，以及通過收購及投資國內及國際其他業務，我們可能會受到我們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以及我們可能運營所在新司法管轄區更嚴格的公眾監督。概不保證我們日後不會成為監管或公眾審查的目標，亦不保證審查及公眾曝光不會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以及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不遵守或未能應對有關家庭維修行業的監管制度的發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家庭維修行業受不持續發展的監管的影響。請參見「監管概覽－有關家庭維修服務的法規」。由於這些規則可能不斷演變，並將視乎事實及情況臨時詮釋或實施，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始終被視為完全遵守這些地方規則，且我們已經並可能繼續面臨申索、訴訟、仲裁、行政訴訟、政府調查及其他法律及監管程序，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不斷發展的市場亦可能對法律法規以及監管環境帶來重大改變。中國政府可能會提高對從事家庭維修行業平台的監管審查水平。我們無法準確預測現行法律法規的詮釋或實施或其日後發展。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有效地適應該等發展，且我們可能在此過程中產生大量合規成本。任何更嚴格的監管審查或行動可能會對我們施加額外責任，這可能會分散我們對經營的注意力，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於日後進行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這可能需要管理層的高度關注，並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尋求選定的戰略聯盟及潛在戰略收購，以補充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包括有助於我們進一步擴大產品及服務供應以及改善技術系統的機會。然而，與第三方的戰略聯盟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與共享專有資料、交易對手不履約或違約以及建立這些新聯盟的開支增加有關的風險，任何這些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控制或監察戰略合作夥伴行動的能力可能有限。倘戰略合作夥伴因其業務營運而遭受任何負面宣傳，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因我們與該合作夥伴的聯繫而受到負面影響。

---

## 風險因素

---

物色及完成戰略收購的成本可能屬重大，而其後整合新收購公司、業務、資產及技術將需要大量管理及財務資源，並可能導致我們現有業務的資源分散，從而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投資及收購可能導致使用大量現金、潛在攤薄發行股本證券及承擔所收購業務的潛在未知負債。所收購業務或資產可能不會產生我們預期的財務業績，並可能產生虧損。整合新收購業務的成本及期限亦可能大幅超出我們的預期。

### 與我們企業結構相關的風險

*倘中國政府認為與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有關的合約安排不符合中國對相關行業外商投資的監管限制，或倘這些法律法規或現有法律法規的詮釋日後發生變化，我們可能會受到嚴厲處罰或被迫放棄我們在這些業務中的權益。*

中國現行法律法規對從事包括增值電信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等多項業務活動的公司的外資擁有權施加若干限制。我們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我們的中國全資子公司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為遵守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通過綜合聯屬實體於中國開展大部分業務。由於合約安排，我們為綜合聯屬實體的主要受益人且將其經營業績合並入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持有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牌照、許可證及關鍵資產。

倘中國政府發現我們的合約安排不符合其對外商投資業務的限制，或倘中國政府發現我們或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以其他方式違反中國法律或法規，或缺乏經營我們業務所需的許可證或牌照，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商務部及工信部）將有廣泛的酌情權處理這些違規或失誤，包括但不限於：

- 撤銷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牌照；
- 停止或限制我們的運營；
- 處以罰款或沒收彼等認為通過非法經營獲得的任何收入；

---

## 風險因素

---

- 要求我們或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重組相關所有權架構或業務，或重新申請所需牌照，或搬遷我們的業務、員工及資產；
- 限制或禁止我們使用本次[編纂]或其他融資活動[編纂]為綜合聯屬實體的業務及營運提供資金；或
- 採取其他可能對我們業務有害的監管或執法行動。

任何這些行動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干擾，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中國政府部門發現我們的法律架構及合約安排違反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尚不清楚中國政府行動是否會對我們產生任何影響，以及我們將任何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業績綜合入賬至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的能力。

**我們依賴與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的合約安排對我們的業務行使控制權，其在提供經營控制權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持股有效。**

我們須依賴與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在外資擁有權受限制或禁止的領域經營業務，包括提供若干增值電信服務。然而，該等合約安排在向我們提供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方面未必如直接持股有效。例如，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可能因(其中包括)未能以可接受的方式經營綜合聯屬實體或採取其他損害我們利益的行動而違反與我們訂立的合約安排。由於外商獨資企業並非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唯一股東，根據合約安排，我們依賴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履行合約責任以行使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登記股東可能不會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或可能不會履行他們於這些合約項下的責任。倘有關這些合約的任何爭議仍未解決，我們將須透過中國法律的施行及仲裁、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強制執行我們於這些合約項下的權利，因此將面臨不確定因素。請參閱「倘綜合聯屬實體或登記股東未能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倘綜合聯屬實體或登記股東未能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將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或登記股東未能履行彼等各自根據合約安排應負的責任，我們可能須產生高額成本及花費額外資源以執行有關安排。例如，倘我們根據該等合約安排行使購買選擇權時登記股東拒絕向我們或我們的指定人士轉讓其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或倘彼等以其他方式對我們不真誠行事，我們可能須採取法律行動迫使彼等履行合約責任。此外，倘任何第三方就該等股東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主張任何權益，我們根據合約安排行使股東權利或取消股權質押的能力可能會受到損害。倘登記股東與第三方之間的該等或其他糾紛損害我們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我們合併綜合聯屬實體財務業績的能力將受到影響，進而將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合約安排下的所有協議均適用中國法律，並約定在中國通過仲裁解決糾紛。因此，該等合約將根據中國法律解釋，而任何糾紛亦將根據中國法律程序解決。同時，關於如何根據中國法律解釋或執行合併綜合聯屬實體背景下的合約安排，很少有先例及正式指導。若有必要進行仲裁程序，我們無法預測有關仲裁的最終結果。此外，根據中國法律，仲裁庭的裁決具終局性，當事人不得就仲裁結果向法院提出上訴，而若敗訴方未在規定期限內履行仲裁裁決，勝訴方只能通過仲裁裁決認可程序在中國法院執行仲裁裁決，這將產生額外費用及時間。倘我們無法執行該等合約安排，或倘我們在執行該等合約安排的過程中遇到重大延誤或其他障礙，我們可能無法對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實施有效控制權，且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登記股東、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以及執行其他戰略計劃的公司員工，可能與公司存在潛在的利益衝突。**

登記股東、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可能與我們存在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儘管該等人士有合約責任或因彼等對本公司的受信責任而有責任以真誠及符合我們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但彼等仍與我們存在潛在利益衝突。例如，倘該等人士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對我們承擔的受信責任與彼等根據中國法律對我們的中國實體承擔的受信責任存在衝突，則可能會出現這種情況。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董事並無獲解除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對我們的受信責任，且其履行該等職責的責任不受該董事可能承擔的任何其他責任或權益（包括作為另一家公司（如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或股東）影

---

## 風險因素

---

響。此外，該等人士可能違反或促使綜合聯屬實體違反或拒絕重續現有合約安排及綜合聯屬實體，這將對我們有效控制綜合聯屬實體及自彼等收取經濟利益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登記股東可能以不利於我們的方式履行與綜合聯屬實體的協議，其中包括未有及時按照合約安排向我們支付到期款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發生利益衝突時，任何或全部登記股東會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或相關衝突會以對我們有利的方式解決。

目前，我們可以根據與登記股東的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我們的購買選擇權，要求其將其在綜合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轉讓予我們指定的中國實體或個人，惟以中國法律允許者為限，但除此之外我們並無其他安排用於解決登記股東與本公司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登記股東已簽署授權委託書，委任我們的外商獨資企業代其表決及行使作為綜合聯屬實體股東的表決權。倘我們無法解決我們與登記股東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或糾紛，則我們將不得不依賴法律程序，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並使我們面臨任何該等法律程序結果的重大不確定性。

登記股東、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和高級行政人員可能會捲入與第三方之間的個人糾紛或其他事件，而有關糾紛或事件可能對其各自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以及合約安排的有效性或可執行性造成不利影響。例如，倘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個人股東離婚，則其配偶可能會主張該股東所持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屬其共同財產，應在該股東及其配偶之間進行分割。倘法院支持有關主張，則該股東的配偶或另一第三方可能會獲得相關股權，而該配偶或第三方並不受合約安排項下責任的約束，這會導致我們喪失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有效控制權。同樣，倘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權由不受現有合約安排約束的第三方繼承，則我們可能會喪失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或須以無法預料的成本維持控制權，這或會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及運營並損害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風險因素

儘管根據我們現有合約安排，(i)登記股東的配偶已簽署配偶同意書，據此配偶同意不對綜合聯屬實體股東持有的綜合聯屬實體股權主張任何權利，及(ii)明確規定未經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其他方事先書面同意，綜合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不得將其各自的任何權利或義務出讓予任何第三方，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承諾及安排將得到遵守或有效執行。倘其中任何一項被違反或變得無法執行並導致法律程序，則可能會擾亂我們的業務，分散管理層的精力，且該等法律程序的結果可能無法預測。

**外商投資法的解釋及執行可能不時面臨變動，且仍有待觀察其如何影響我們目前的公司架構可行性及業務運營。**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大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於2020年1月1日生效。除《外商投資法》外，國務院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及最高人民法院頒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若干問題的解釋》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界定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綜合聯屬實體，若最終由外國投資者「控制」，是否會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但其對「外商投資」的定義有一個總括性條款，包括外國投資者通過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或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法律法規不會將合約安排確認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且概無法保證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未來不會被視為外商投資。

《外商投資法》對外商投資實體給予國民待遇，但從事商務部及國家發改委聯合發佈並自2022年1月1日起實施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負面清單》）中規定的「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行業的外商投資實體除外。《外商投資法》規定，(i)從事「限制」行業的外商投資實體須獲得中國有關政府機關的市場准入許可及其他批准；(ii)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下的任何「禁止」行業。我們通過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我們的增值電信服務，這是「負面清單」中的限制項目。詳情請參見「合約安排」。倘未來我們通過合約安排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被視為外商投資，而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業務在當時生效的「負面清單」下「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

---

## 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法》，允許我們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的合約安排可能被視為無效及非法，且我們可能須解除有關合約安排及／或重組我們的業務運營，上述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倘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規定要求公司就現有合約安排採取進一步行動，我們可能能否及時完成有關行動面臨顯著不確定性，或根本無法完成。未能採取及時及適當的措施應對任何該等或類似的監管合規質疑可能會對我們目前的公司架構及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失去使用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屬重大的綜合聯屬實體持有的牌照、批准及資產或以其他方式從中獲益的能力，這可能導致我們無法進行部分或全部業務營運及限制我們的增長。*

綜合聯屬實體持有對我們業務運營可能至關重要的若干資產。倘登記股東違反合約安排及將綜合聯屬實體自願清盤，或倘任何綜合聯屬實體宣佈破產及其全部或部分資產受限於留置權或第三方債權人權利或未經我們同意被以其他方式出售，我們可能無法繼續進行部分或全部業務活動，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任何綜合聯屬實體進行非自願清盤程序，第三方債權人可能申索其部分或全部資產的權利，從而妨礙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綜合聯屬實體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關聯方交易定價的任何調整均可能導致額外稅項，從而大幅降低我們的綜合利潤及 閣下的[編纂]價值。*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關聯方之間的安排及交易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計或審查。倘中國稅務機關認定與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有關的合約安排並非按公平基準訂立，從而導致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項下的稅項不允許減少，並以轉移定價調整的方式調整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的應稅收入，則我們可能面臨重大不利稅務後果。轉讓定價調整可能會導致(其中包括)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在中國稅收方面錄得的費用扣除額減少，這反而會增加其稅收負債，而不會減少我們中國子公司的稅務費

---

## 風險因素

---

用。此外，中國稅務機關可能會根據適用法規對我們綜合聯屬實體的經調整但未支付稅款徵收滯納金及其他罰款。倘綜合聯屬實體的稅項負債增加或須支付滯納金及其他罰款，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綜合聯屬實體以合約安排的方式在中國開展業務營運。然而，我們合約安排的若干條款未必可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強制執行。**

合約安排規定根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以仲裁的方式解決爭議。仲裁須於中國進行。合約安排載有條文訂明仲裁機構可就綜合聯屬實體的股份及／或資產授予補救措施、禁令救濟及／或下令將綜合聯屬實體清盤。該等協議亦載有條文，規定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有權在仲裁機構成立之前授出臨時補救措施以支持仲裁。然而，根據中國法律，該等條款未必可強制執行。根據中國法律，倘出現糾紛，仲裁機構無權為保護綜合聯屬實體的資產或股權而授出禁令救濟或發出臨時或最終清盤令。此外，香港及開曼群島等海外法院授出的臨時補救措施或強制執行令未必能在中國獲認可或強制執行。中國法律允許仲裁機構作出以受害方為受益人轉讓綜合聯屬實體資產或股權的裁決。倘違反有關裁決，可向法院尋求強制執行措施。然而，法院在決定是否採取強制執行措施時，未必會支持仲裁機構的裁決。

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司法機關的法院一般不會就綜合聯屬實體授出禁令救濟或發出清盤令作為臨時救濟，以保障任何受害方的資產或股權。倘合約安排規定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可授出及／或執行臨時補救措施或支持仲裁，該等臨時補救措施（即使由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授予受害方）仍可能不獲中國法院認可或執行。因此，倘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或登記股東違反任何合約安排，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足夠的救濟，且我們對綜合聯屬實體實施有效控制及開展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 風險因素

---

*倘我們行使選擇購買權收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所有權，則所有權轉讓可能令我們受到若干限制並產生大量成本。*

我們可能因行使選擇購買權收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或資產而產生大量成本。根據合約安排，外商獨資企業擁有獨家權利，可隨時及不時要求登記股東按中國法律法規於轉讓時允許的最低價格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第三方轉讓其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或要求綜合聯屬實體轉讓其全部或部分資產。倘相關中國機關釐定收購綜合聯屬實體股權及資產的購買價低於市值，其可能要求外商獨資企業參考有關資產的公允價值而非合約安排規定的價格支付企業所得稅、增值稅及其他適用稅項，在此情況下，外商獨資企業可能須繳納大量稅項，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與政府法規有關的風險

*政治及經濟政策的變動以及不斷演變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我們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受中國政治、經濟、社會及法律發展的影響。我們的業務已受並將持續受中國經濟影響，而中國經濟受全球經濟影響。全球經濟及全球政治環境的不確定性亦將影響中國的經濟增長。我們可能難以預測因當前經濟、政治、社會及監管發展而可能面臨的所有風險，且許多該等風險均非我們所能控制。未能應對該等發展及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中國法律制度不斷演變，未能應對有關演變可能會影響我們。*

我們主要通過我們在中國的子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開展業務。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受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過去數十年中國的立法及中國法律制度不斷演變，且中國政府在頒佈有關經濟事務的法律及法規方面取得重大進展，例如，該等法律法規大大加強了對中國各種形式外商投資的保障。然而，許多該等法律及法規較新，我們可能需要採取若干相應措施以維持我們的監管合規，例如調整相關業務或交易及引入合規專家及人才，這可能會產生額外相關成本及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影響。未能應對中國監管環境的演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並妨礙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

---

## 風險因素

---

未能遵守中國有關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登記規定的法規可能導致我們被處以罰金並遭受其他法律或行政處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於2012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7號文」）。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7號文以及其他相關規則及法規，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中國居民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或商業銀行辦理登記手續並完成若干其他程序。

屬於中國居民的股權激勵計劃參與者須委託一家境內合資格代理機構（可為該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子公司或該中國子公司選擇的其他合資格機構）代為辦理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手續以及與股權激勵計劃相關的其他手續。該等參與者亦須委託一家境外機構辦理與他們行使股份期權、購買與出售對應股票或權益以及資金劃轉相關的事宜。此外，若股權激勵計劃、境內代理機構或境外受託機構等事項發生重大變更，境內代理機構須在國家外匯管理局辦理變更手續。

於本次[編纂]完成後，我們及我們可能獲授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中國僱員將須遵守該等法規。未能辦理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手續，則該等中國居民可能被處以最高人民幣300,000元（就實體而言）及最高人民幣50,000元（就個人而言）的罰金及法律懲處，這亦可能限制我們向中國子公司額外出資及中國子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的能力，或在其他方面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國家稅務總局及商務部頒佈了有關僱員購股權的若干通知。根據該等通知，倘我們於中國工作的僱員行使購股權，則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有責任向有關稅務機關提交有關僱員購股權的文件，並可能須為該等僱員預扣個人所得稅。倘我們的僱員未能繳納所得稅，或倘我們未能根據相關法律法規進行備案或在任何情況下按要求預扣所得稅，我們可能面臨相關稅務機關施加的制裁。

## 風險因素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我們可能被分類為「中國居民企業」，這可能對我們及股東造成不利稅務後果，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的[編纂]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的企業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所得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實施條例對「實際管理機構」的定義為對企業的業務、生產經營、人員、賬務、財產等實施實質性全面控制和管理的機構。於2009年4月22日，國家稅務總局發佈通知，稱為82號文，於2017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82號文訂明認定境外註冊成立的中國控制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位於中國境內的若干具體標準。儘管82號文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而非中國個人或外國人（如我們）所控制的境外企業，但該通知所載標準可反映出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際管理機構」測試如何應用於認定所有境外企業稅務居民身份的一般立場。根據82號文，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註冊成立企業將依據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而被視為中國稅收居民並須就其全球所得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i)日常經營管理場所主要位於中國境內；(ii)企業的財務決策和人事決策由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財產、會計賬簿、公司印章、董事會和股東會議紀要檔案等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境內；及(iv)至少50%投票權的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經常居住於中國境內。

我們認為，就中國稅收而言，我們在中國境外的實體均非中國居民企業。然而，企業的稅收居民身份須由中國稅務機構認定，有關我們是否被視為於中國具有「實際管理機構」的實體仍存在不確定性。由於我們大部分管理層成員均位於中國內地，故稅務居民規則將如何適用於我們的情況仍不明確。倘中國稅務機關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將本公司或我們於中國境外的任何子公司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則本公司或該子公司可能須就其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稅項，這可能會大幅減少我們的淨利潤。此外，我們亦須履行中國企業所得稅申報責任。此外，倘中國稅務機關就企業所得稅而言認定我們為中國居民企業，則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普通股所變現的收益（倘有關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非中國企業的稅率為10%，而非

---

## 風險因素

---

中國個人的稅率為20%（在各情況下，須遵守任何適用稅收協定的條文）。倘我們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尚不清楚本公司的非中國股東能否從其稅收所在地國家與中國之間的任何稅收協定中獲取利益。任何該等稅項均可能減少閣下於本公司的[編纂]回報。

**我們主要依賴中國子公司就股權派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為我們可能出現的任何現金及融資需求提供資金。我們的中國子公司向我們付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均可能對我們開展業務的能力或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是一家控股公司，主要依賴中國子公司可能就股權支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以及綜合聯屬實體的匯款滿足現金及融資需求，包括向普通股持有人支付股息及其他現金分派以及償還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所需的資金。倘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日後以其自身名義產生債務，規管債務的工具可能限制其向我們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的外商獨資企業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釐定的保留盈利中派付股息。此外，外商獨資企業須在彌補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如有）後，每年撥出至少10%的除稅後溢利為若干法定盈餘公積金提供資金，直至該公積金的總金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外商獨資企業的股東可酌情根據中國會計準則使用其除稅後溢利向盈餘儲備作出進一步供款。該等盈餘公積金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倘綜合聯屬實體向我們的中國全資子公司進行匯款或我們的中國全資子公司向我們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到任何限制，則可能對我們的發展、進行可能對我們業務有益的投資或收購、支付股息或為業務提供資金及開展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限制。

**對貨幣兌換的政府法規可能限制我們有效利用收入的能力。**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將貨幣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外匯法規。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項目付款（如溢利分派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以外幣進行，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倘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貸款），則須經相關政府部門批准或向其登記。

---

## 風險因素

---

中國政府或會監管資本賬戶下的跨境交易。我們以人民幣收取絕大部分收益，而倘我們未能符合中國外匯法規的規定，我們以外幣向股東（包括股份持有人）派付股息的能力或會受到限制。有關中國居民境外投資活動的中國法規可能對中國子公司設立監管程序規定，以增加其註冊資本或向我們分派利潤，或使我們或我們的中國居民實益擁有人承擔中國法律下的責任及處罰。

於2014年7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37號文」）。37號文規定，中國居民（包括中國個人及中國公司實體以及因經濟利益關係在中國境內習慣性居住的境外個人）須就其直接或間接境外投資活動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辦理登記。37號文進一步規定，倘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基本信息發生任何變動（如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名稱及經營期限的變動）或中國個人股東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如增減資、股份轉讓或置換或合併或分立），則須修訂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登記。37號文適用於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

倘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未能辦理所需登記或更新先前已備案的登記，我們的中國子公司可能會被禁止向我們分派利潤或減資、股份轉讓或清盤的所得款項，且我們亦可能會被禁止向我們的中國子公司作出額外注資。於2015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第13號通知」），自2015年6月起生效，並於2019年12月30日經國家外匯管理局進一步修訂。根據第13號通知，境內外商直接投資項下及境外直接投資項下的外匯登記申請（包括第37號通知所規定者）將由國家外匯管理局改為由合資格銀行辦理。合資格銀行將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監管下直接審核申請及辦理登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所知，我們的股東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37號文規定的要求。然而，我們可能無法獲悉所有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權益的中國居民的身份，且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中國居民將遵守我們作出或取得任何適用登記的要求或持續遵守37號文或其他相關規則的所有規定。相關股東未能或無法遵守該等法規所載的登記程序，可能令我們遭受罰款及法律制裁，例如限制我們的跨境投資活動、限制我們在中國的外商獨資子公司向我們分派股息及減資、股份轉讓或清盤所得款項的能

---

## 風險因素

---

力。此外，未能遵守上述各項外匯登記規定可能導致根據中國法律承擔規避適用外匯限制的責任。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向閣下分派利潤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境外控股公司向中國實體提供貸款及直接投資的中國法規可能會延誤或阻礙我們使用[編纂][編纂]向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提供貸款或額外注資，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可能以股東借款或增資的方式向我們的中國子公司轉撥資金或為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提供資金。向我們的中國子公司（為外資企業）提供的任何貸款不得超過法定限額，並須於簽訂貸款協議後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備案。我們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的任何超過一年的中期或長期貸款必須向國家發改委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備案及登記。

此外，我們向中國子公司作出的任何注資須遵守於外商投資綜合管理信息系統作出必要備案或報告的規定，並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授權的地方銀行登記。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獲得該等政府登記或批准或完成該等政府備案，或根本無法獲得該等政府登記或批准或完成該等政府備案。倘我們未能取得有關登記或批准或完成有關備案，我們及時向中國子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提供貸款或注資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以及我們為業務提供資金及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2015年3月30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或19號文）。於2016年6月9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進一步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和規範資本項目結匯管理政策的通知》（或16號文），其中包括修訂19號文的若干條文。根據第19號文及第16號文，外商投資企業可酌情將其外匯資本金的100%及外幣外債結匯為人民幣，而外商投資企業以外幣計值的註冊資本兌換的人民幣資本的流動及用途受到監管，除非其業務範圍另有許可，否則人民幣資本不得用於其業務範圍以外的業務或向聯屬人士以外的人士提供貸款。倘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日後需要我們或中國子公司的財務支持，且我們認為有必要使用外

---

## 風險因素

---

幣計值資本提供有關財務支持，我們為綜合聯屬實體的營運提供資金的能力將受法定限制及約束，包括上述所述者。適用的外匯通知及規則可能限制我們向中國子公司轉移[編纂][編纂]淨額及將[編纂]淨額兌換為人民幣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中國居民股東或實益擁有人未能遵守相關中國外匯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05年11月1日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中國居民成立或控制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前，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登記。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於2014年7月4日生效並取代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規定，中國居民（包括中國個人及機構）須就其以境外投融資為目的，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內企業資產或權益，或者以其合法持有的境外資產或權益，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手續。此外，當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有關基本資料的任何變動（包括有關中國個人股東、名稱及經營期限的變動）、投資金額增減、股份轉讓或交換或合併或分拆的重大事件時，有關中國居民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更新其外匯登記。

倘持有境外特殊目的公司權益的任何股東（按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釐定為中國居民）未能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所需外匯登記，則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中國子公司可能被禁止向其境外母公司分派利潤及股息或進行其他後續跨境外匯活動，且該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向其中國子公司注入額外資本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此外，未能遵守上述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可能導致因逃避適用外匯管理而須根據中國法律承擔責任。

於2015年2月13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國家外匯管理局第13號通知」），於2015年6月1日生效。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第13號通知，實體及個人須向合資格銀行（而非國家外匯管

---

## 風險因素

---

理局)申請外商直接投資及境外直接投資的外匯登記，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第37號文所規定者。在國家外匯管理局的監督下，合資格銀行直接審查申請並進行登記。

我們可能無法完全知悉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實益擁有人的身份，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識別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或實益擁有人，以確保彼等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或其他相關規則。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所有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及實益擁有人將及時按照我們的要求作出、取得或更新任何適用登記或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或其他相關規則規定的其他要求。即使我們身為中國居民的股東及實益擁有人遵守有關要求，因眾多因素(包括我們及彼等無法控制的因素)，我們無法保證彼等將成功及時取得或更新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或其他相關規則所規定的任何登記。倘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釐定為中國居民的任何股東未能完成規定的外匯登記，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或會被禁止向我們分派溢利及股息或進行其他後續跨境外匯活動，且我們向中國子公司注入額外資本的能力或會受到限制，從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併購規定及若干其他中國法規針對外國投資者收購中國公司的部分情況制定了複雜的程序，這可能使我們在中國更難以通過收購實現增長。**

根據併購規定、全國人大會常委會於2007年8月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及商務部於2011年8月頒佈的《商務部實施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安全審查制度的規定》在內的多項中國法律法規，外國投資者在中國進行併購活動需要遵循耗時及複雜的程序與規定。其中包括在若干情況下，外國投資者須於進行牽涉控制中國境內企業控制權變更的交易前通知商務部，以及由中國企業或居民設立或控制的外國公司收購關聯的境內公司，須取得商務部批准。中國法律法規亦規定部分併購交易須接受合併控制審查或安全審查。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規定，被視為集中且涉及有規定營業額門檻的各方的交易完成之前必須得到相關政府部門的批准。於2021年2月7日，國務院反壟斷委員會發佈《關於平台經濟領域的反壟斷指南》，規定互聯網平台的若干活動可能被認定為壟斷，而涉及可變利益實體的經營者集中亦受到反壟斷審查。根據最新修訂於2022年6月24日並於2022年8月1日生效的《反壟斷法》，經營者不得濫

---

## 風險因素

---

用數據和算法、技術、資本優勢以及平台規則等排除、限制競爭。《反壟斷法》亦要求有關政府部門加強金融、媒體、科技等領域經營者集中的審查，並加大對違反經營者集中法規的處罰力度。

我們已經並可能繼續通過收購互補業務實現業務擴充。遵守上述法規及其他相關規則的規定以完成相關交易可能相當費時，且任何規定的批准程序（包括取得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部門及其他政府部門的批准）可能延誤或阻礙我們完成有關交易的能力。現在無法得知我們的業務是否會被視為處於可能引起「國家防禦及安全」或「國家安全」隱患的行業。然而，商務部或其他政府部門可能在未來發佈說明，認定我們的業務所在行業須接受安全審查，在此情況下，我們未來在中國進行的收購（包括通過與目標實體訂立合同控制安排而進行的收購）可能會被密切審查或遭到禁止。我們未來通過收購擴展業務或維持或擴大市場份額的能力將因此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向我們、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外國判決可能會遇到困難。**

我們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於本文件中具名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居住在中國內地。因此，於中國內地以外很難向我們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包括有關根據適用證券法提起之事項。中國內地與美國、英國等眾多國家及地區未相互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因此，在中國承認及執行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法院判決可能困難，且結果難以預測。

於2006年7月14日，香港與中國內地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並於2008年7月3日頒佈，據此，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內地人民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同樣，內地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書面管轄協議是指當

---

## 風險因素

---

事人為解決爭議，自2006年安排生效之日起，以書面形式明確約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或者內地人民法院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如果爭議雙方未協定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則無法在中國內地執行香港法院的判決。

於2019年1月1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旨在建立一個雙邊法律機制，根據書面管轄協議以外的標準，明確說明及釐定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更廣泛民商事判決的認可及執行。根據2019年安排，任何當事人均可在符合2019年安排規定的條件下，向中國有關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民商事案件中生效的判決。然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所有最終判決均會得到相關中國法院的認可和有效執行。

###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閣下可能無法按照等於或者高於閣下支付的[編纂][編纂]我們的股份，甚至根本無法轉售。

於[編纂]完成前，我們的股份並無公開市場。概無法保證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將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市場。[編纂]乃本公司與[編纂]（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協商的結果，可能並不代表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完成後的[編纂][編纂]。[編纂]完成後，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隨時跌破[編纂]。

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量或會波動，從而導致於[編纂]中[編纂]我們股份的[編纂]蒙受重大虧損。

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會波動，並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證券市場的總體市場狀況。尤其是主要在中國運營業務並在香港上市的其他公司的業績和市場價格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和[編纂]的波動。一些設在中國的公司已經在香港上市，有些公司正在準備在香港上市。其中一些公司經歷了大幅波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股價大幅下跌。這些公司的證券在發售時

---

## 風險因素

---

或發售後的交易表現可能會影響投資者對在香港上市的中國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影響我們股份[編纂]。無論我們的實際經營業績如何，這些廣泛的市場和行業因素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和[編纂]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攻擊我們的賣空報告亦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不利影響。絕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的上市公司一直是賣空的對象。多數審查及負面報道主要集中於對財務報告、會計及企業管治的指控上。倘我們無法及時應對賣空報告中的指控，在該等攻擊後，我們股份的[編纂]將繼續大幅波動。此外，無論該等指控是否屬實，我們可能不得不花費大量資源來調查該等指控及／或為自己辯護。

**實際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或可供[編纂]的股份，特別是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實進行的出售，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現行[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日後大量[編纂]我們的股份，特別是我們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或對該等出售的看法或預期，可能會對我們股份在香港的[編纂]以及日後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以我們認為合適的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我們主要股東持有的股份須受若干禁售期限限制，禁售期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編纂]之日起。儘管目前我們未獲悉任何有關人士有意在禁售期屆滿後大量出售彼等的股份，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彼等將不會出售彼等目前或日後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該等股東在[編纂]股份及該等股份可供[編纂]均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

**倘我們日後[編纂]額外股份，[編纂]中我們股份的[編纂]將面臨即時及大量攤薄，並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由於我們股份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有形賬面淨值，因此[編纂]中我們股份的[編纂]將遭到即時攤薄。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編纂]中我們股份的[編纂]的持股比例將遭到進一步攤薄。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發表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或者彼等對有關我們股份的建議作出不利的變更，我們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下降。**

我們股份的[編纂]會受到行業或證券分析師發表的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或報告的影響。倘研究分析師並無建立及保持足夠的研究範圍，或倘一位或多位負責分析我們的分析師下調我們股份的評級或發佈有關我們業務的不準確或不利的研究，我們股份

---

## 風險因素

---

的市場價格可能會下跌。倘一位或多位分析師停止分析我們，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在金融市場上失去曝光率，進而導致我們股份的[編纂]或[編纂]下降。

**我們並無作為[編纂]的運營經驗。**

我們並無作為[編纂]開展運營經驗。成為一間[編纂]後，我們可能會面臨更加嚴格的行政及合規要求，或會導致巨額成本。此外，自本公司成為一間[編纂]後，我們的管理團隊將需要發展必要的專業知識，從而符合適用於[編纂]的眾多監管及其他要求，包括有關企業管治、上市規範及證券以及投資者關係問題的要求。作為一間[編纂]，我們的管理層將需要使用新的重要性標準評估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並對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實施必要變更。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有效地如此行事。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宣派及分配任何股息，閣下可能不得不依賴我們的股份升值獲得[編纂]回報。**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沒有向股東宣派或分配股息。在可預見的將來，我們可能會就普通股派發現金股息。我們無法保證將來會宣派和分配任何數額的股息。因此，閣下不應將[編纂]我們的股份作為未來股息收入的來源。

在受開曼群島法律若干規限的前提下，我們的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是否分派股息，即，本公司僅可以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但倘若派付股息會導致本公司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應付的債務，則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派付股息。此外，我們的股東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股息，但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即使董事會決定宣派及支付股息，未來股息(如有)的時間、金額及形式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我們的資本需求及盈餘、我們從子公司收到的分派金額(如有)、我們的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因此，閣下[編纂]我們股份之回報將可能完全依賴於我們股份的任何未來價格上漲。概無保證我們的股份將增值或能夠維持閣下購買股份時的價格。閣下可能無法變現[編纂]我們股份的回報，甚至可能損失對我們股份的全部[編纂]。

---

## 風險因素

---

*我們是一間開曼群島公司，且由於開曼群島法律下有關股東權利的司法先例較其他司法管轄區法律項下者更為有限，閣下可能難以保障閣下的股東權利。*

我們的公司事務受我們的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的管轄。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股東針對董事及我們提出法律訴訟的權利、少數股東提出的訴訟以及董事對我們所承擔的受信職責在很大程度上受開曼群島普通法的管轄。開曼群島的普通法部分源自開曼群島相對有限的司法先例以及對開曼群島法院具說服力但不具約束力的英國普通法。與保護少數股東權益有關的開曼群島法律與根據少數股東所在地司法管轄區的現行法規及司法判例制定的相關法律在某些方面存在差異，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中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綜上所述，少數股東可能難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對我們的管理層、董事或主要股東提起訴訟來保護其權益，與少數股東所在地司法管轄區的法律相比，開曼群島法律可能會為少數股東提供不同的補救措施。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其權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權益一致。*

在不考慮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情況下，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合計控制約[編纂]%的表決權。我們的控股股東將通過彼等在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及其在董事會的授權人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產生重大影響，包括有關合併或其他業務合併、收購或出售資產、發行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支付股息的時間及金額，以及管理方面的決策。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不會以符合少數股東最佳權益的方式行事。此外，未經控股股東的批准，我們可能無法訂立可能於我們有益的交易。該等所有權的集中亦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這可能會剝奪股東在出售本公司股份時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大幅降低我們股份的[編纂]。

---

## 風險因素

---

*我們股份的定價與開始[編纂]時之間將有數天的時間間隔。股份持有人須承擔股份在開始[編纂]前一段時間內可能出現[編纂]或[編纂]下跌的風險。*

預計我們股份的[編纂]將於[編纂]釐定。然而，股份在交付（預計為[編纂]後數天）後方可在香港聯交所開始[編纂]。故[編纂]可能無法在該期間出售或[編纂]我們的股份。因此，我們股份的持有人須承擔股份[編纂]在出售至開始[編纂]期間因出現不利市況或其他不利情況而在開始[編纂]前下跌的風險。

*概無保證本文件中從各種政府官方刊物、市場數據提供商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獲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包括行業專家報告）。*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章節，載有關於中國家庭維修行業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來自我們委託編製或可公開獲取的各種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第三方報告，以及其他公開可得資源。我們認為，有關資料的來源屬恰當來源，且我們已合理謹慎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然而，我們、聯席保薦人、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均未獨立核實來自官方政府的資料，對其準確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有關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效，公佈的信息與市場慣例之間亦可能存在差異，這可能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不應過分依賴本文件中所載來自官方政府的資料。此外，我們亦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陳述或編製方式與其他地方出現的類似統計數據具有相同的基礎或具有相同的準確性。在任何情況下，閣下應審慎考慮對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視程度。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不應依賴報刊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敦請閣下務必不要依賴報刊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於刊發本文件前，已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刊及媒體報道。該等報刊及媒體報道可能涉及本文件並未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未授權在報刊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對任何該等報刊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負責。我們概不會就該等資料或刊物

---

## 風險因素

---

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衝突，我們對此概不負責，故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

**本文件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包含有關業務策略、經營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的增長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

可通過「預計」、「認為」、「可能」、「潛在」、「繼續」、「預期」、「擬」、「可能」、「計劃」、「尋求」、「將會」、「會」、「應」及該等術語的反義詞及其他類似表達識別一些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與未來業務預測、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相關的陳述）為反映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涉及諸多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表明的結果存在重大差異。因此，在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時應考慮到各種重要因素，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中所載因素。因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警示聲明約束。